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本公司旗下货币市场基金

T+0 赎回提现业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货币市场基金互联网销售、赎回相关服务的指导意见》规定，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各基金销售机构自 2018 年 7 月 1 日 00:00 起，对本公司旗下货币基金 T+0 赎回提现业务额度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时间及内容调整如下：

2018 年 7 月 1 日 00:00 起，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及各基金销售机构对签约本公司旗下货币市场基金 T+0 赎回提现业务的单个投资者在单个销售渠道持有的博时单只货币基金的单个自然日的 T+0 赎回提现额度调整为 1 万元，具体细则以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和签约为准。如未来本公司有其他调整将另行公告。

二、适用投资者

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和各基金销售机构签约本公司旗下货币市场基金并开通了 T+0 赎回提现业务的投资者。

三、适用货币基金

本公司管理的已开通 T+0 赎回提现业务的货币基金，包括且不限于博时现金收益 A（基金代码：050003）、博时现金收益 B（基金代码：000665）、博时现金宝 A（基金代码：000730）、博时现金宝 B（基金代码：000891）、博时现金宝 C（基金代码：002855）、博时货币合惠 A（基金代码：004841）及博时货币合惠 B（基金代码：004137）等。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本公司旗下货币基金 T+0 赎回提现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

T+0 赎回提现业务是本公司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的一项增值服务，该服务非法定义务，提现有条件，本公司有权根据业务需要暂停或终止 T+0 赎回提现业务，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其他事项

1、投资者可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也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查询相关业务规则。

2、办理 T+0 赎回提现业务详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及查阅各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申请本公司货币基金 T+0 赎回提现业务服务前，请登录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及各基金销售机构，仔细阅读并确认接受《博时基金直销网上交易货币基金 T+0 赎回提现业务协议》及各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7日